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公　　告

2026 年　第 161 号

根据我国法律法规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以下称中方）与阿曼苏丹国农业、渔业和水资源部（以下称阿方）关于椰枣干输华检验检疫和卫生要求的规定，即日起，允许符合以下要求的阿曼苏丹国椰枣干进口。

一、检验检疫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及其实施条例；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食品安全管理办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海关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管理规定》;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和阿曼苏丹国农业、渔业和水资源部关于阿曼椰枣干输华检验检疫和卫生要求议定书》（以下简称《议定书》）。

二、允许进口产品

允许进口的阿曼椰枣干是指由阿曼境内种植的棕榈科（*Arecaceae*）刺葵属（*Phoenix*）植物枣椰树（*Phoenix dactylifera* L.）的果实为原料，在阿曼境内经清洗、干燥、分选等加工工艺制成的可供人类食用的干制椰枣。

三、食品安全要求

输华椰枣干应符合中国食品安全和植物检疫法律法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以及《议定书》的规定。

四、植物检疫要求

（一）输华椰枣干不得带有下列中方关注的检疫性有害生物：椰枣灰飞虱（*Ommatissus lybicus*）、枣椰蚧（*Parlatoria blanchardi*）、枣尖蛾（*Batrachedra amydraula*）、海灰翅夜蛾（*Spodoptera littoralis*）、棕榈核小蠹（*Coccotrypes dactyliperda*）、小爪螨属一种（*Oligonychus afrasiaticus*）、干果斑螟（*Ephestia calidella*）和葡萄干斑螟（*Cadra (Ephestia) figulilella*）。

（二）输华椰枣干不得带有活虫、虫卵、土壤，不得混有杂草种子、植物残体、金属异物和砂砾等杂质。

五、生产企业要求

阿方应按中方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相关要求对输华椰

枣干生产、加工、贮存单位进行检查，将符合要求的企业推荐给中方注册。中方对符合要求的企业予以注册。企业获得在华注册后，其产品方可输华。获得注册的阿曼输华椰枣干企业名单可通过海关总署网站查询。

六、原料要求

输华椰枣干的原料应来自经阿方确认符合相关植物检疫和食品安全要求的椰枣种植企业。

七、加工过程要求

阿方应对输华椰枣干的原料种植、生产、加工、储存、运输、出口等过程进行指导和监管，确保其符合中国和阿曼的相关食品安全和植物卫生要求，未受到致病微生物或有毒有害物质的污染。

八、包装、标识要求

输华椰枣干应使用新的、干净、卫生、透气的符合食品安全和植物检疫要求的材料包装，并在运输过程中防止发生撒漏。每一包装应以中文或英文标注“本产品输往中华人民共和国/ This product is exported to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以及椰枣干的品名、产地、生产加工企业名称及其在华注册编号、出口商名称和地址等中文或英文可追溯信息。上述信息可以以标签形式粘贴在包装上。

九、运输要求

装运前，阿方应对输华椰枣干的运输工具进行检查。运输工具应符合卫生要求，不得带有检疫性有害生物或其他限定性检疫物，如杂草籽、活体昆虫、植物残体、土壤以及其他杂质。

十、证书要求

出口前，阿方应对经检验检疫符合《议定书》要求的输华椰枣干出具植物检疫证书。

证书附加声明栏中应注明椰枣干生产加工企业名称、在华注册编号及“The batch of dried date palms certified by this phytosanitary certificate complies with the provisions of the Protocol on Inspection, Quarantine and Sanitary Requirements for Dried Date Palms to Be Exported from Oman to China signed on November 2nd,2026,in Beijing by Oman and China. The batch is free from *Ommatissus lybicus*, *Parlatoria blanchardi*, *Batrachedra amydraula*, *Spodoptera littoralis*, *Coccotrypes dactyliperda*, *Oligonychus afrasiaticus*, *Ephestia calidella*, *Cadra (Ephestia) figulilella*, and other quarantine pests of concern to the Chinese side.”[该植物检疫证书所证明的椰枣干符合中阿双方于2026年11月2日在北京签署的关于阿曼椰枣干输华检验检疫和卫生要求议定书的规定。该批货物不带有椰枣灰飞虱（*Ommatissus lybicus*）、枣椰蚧（*Parlatoria blanchardi*）、枣尖蛾（*Batrachedra amydraula*）、海灰翅夜蛾（*Spodoptera littoralis*）、棕榈核小蠹（*Coccotrypes dactyliperda*）、小爪螨属一种（*Oligonychus afrasiaticus*）、干果斑螟（*Ephestia calidella*）和葡萄干斑螟（*Cadra (Ephestia) figulilella*）等中方关注的检疫性有害生物。]

十一、进境检验检疫及不合格处理

（一）进境检验检疫。阿曼输华椰枣干到达中国入境口岸后，中国海关将实施检验检疫监管，合格后准予进境。

（二）不合格处理。中方在阿曼输华椰枣干中如发现存在违反

中国食品安全和植物检疫相关法律法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以及《议定书》规定的情况，中国海关将按照中国相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置。

特此公告。

海关总署

2026 年 11 月 20 日